

新北市淡水區公所 函

地址：251034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2段
375號7樓

承辦人：吳瑋珊

電話：(02)26221020 分機7615

傳真：(02)26292965

電子信箱：AP467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淡民字第1142637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、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312YBR5QC）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事宜」，請惠予推薦、轉知及鼓勵所屬員工及其親友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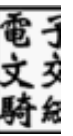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選舉委員會114年5月29日新北選一字第1140002603號函辦理（附件1）。

二、旨揭投票日定於114年8月23日（星期六），辦理報名方式詳述如下：

（一）個人報名：請填具投開票所工作人員「個人報名登記資料卡」（如附件2，其中身分證字號、戶籍里鄰資料及本職服務機關全銜等務必填寫完整無誤，避免影響後續權益）並經簽核完成，以利本所辦理選務相關事宜。

（二）誠邀各機關學校採取組隊方式報名：每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數如下，請填具「機關團體報名表」（如附件3）並經機關人事單位及首長簽核，以利辦理選務相關事宜：



1、主任管理員1名（限現任公教人員，含臨時人員、約聘僱人員、代理教師、技工及工友等）。

2、主任監察員1名（限現任或曾任公教人員）。

3、管理員5名，其中管理員2名需為現任公教人員（含臨時人員、約聘僱人員、代理教師、技工及工友等），其餘可為一般民眾（須年滿18歲，有選務經驗者佳，另鼓勵大專院校在學生參與）。

三、倘欲報名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，請於6月18日（星期三）前免備文將填妥之相關報名資料（附件2及附件3）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本所民政課彙辦（選務人員招募窗口：AP4670@ntpc.gov.tw承辦人吳小姐，或AR3947@ntpc.gov.tw協辦人員張小姐），並請於主旨註明「報名選務工作人員」。

四、有關工作人員敘獎及補休事宜，暫依「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及推薦機關學校負責人獎懲標準表」及「中央選舉委員會選舉工作費支給表」辦理（附件4、5）。

五、非報名即獲選為工作人員，本所將依條件（年齡、經驗等）進行遴選，通過者將通知參與選務講習（預計於114年7至8月舉行），未通過者不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淡水幼兒園、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淡水分處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淡水稽徵所、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新北市各區公所(除 新北市淡水區公所 外)、新北市政府各二級機關、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